

彩铃资费猫腻多, 选不选歌都掏钱

“嘟嘟”响两声也收彩铃费?

本报记者 张潇元

“彩铃”对于大多数人来说并不陌生, 通讯公司推出的这项业务, 让我们的通讯时光变得不再枯燥, 一首首悠扬的歌曲代替了枯燥的“嘟——嘟——”声, 人们也慢慢习惯了耳边环绕的这些音乐, 但深究起来, 这彩铃里的收费猫腻可真不少。

近日, 市民张女士向本报反映, 她致电某通信公司客服想取消手机自带的彩铃, 却被告知“开通彩铃业务不能取消, 所有铃声都要收取2元至3元的费用, 即便没有设定特定歌曲铃声, 也要收取5元的彩铃设定费。”

“嘟嘟”声是彩铃要收费

25岁的张女士一直使用某知名通信公司的手机卡, 最近一段时间, 不少朋友“嘲笑”她的手机彩铃歌曲太老土。张女士十分纳闷, 她没有设置彩铃, 怎么会有首被称为“老土”的歌成为自己的手机彩铃?

张女士致电该通信公司客服了解到, “老土”的彩铃是办卡时自带的彩铃业务赠送的免费铃声。“我当时就问能不能取消, 结果客

服说所有的彩铃现在都收费, 连那种最传统的‘嘟嘟’声也要收钱。”张女士说, 反正都要花钱了, 肯定要选一首自己喜欢的歌, 无奈之下她选择了一首价格2元、有效期至2011年6月的歌曲当做铃声。不过越想越觉得别扭, 想不通怎么连“嘟嘟”声都变成彩铃了。

9日, 记者致电该通信公司客服, 详细了解了有关彩铃收费标准。

据“2381号”话务员介绍, 现有的彩铃业务已经取消了免费铃音, 开通彩铃业务的市民也因手机卡的不同, 费用从3元至5元不等。市民可以通过拨打电话收听、定制喜欢的歌曲当彩铃, 一条彩铃的价格在3元左右, 市民一次性交费后即可使用, 直到这条彩铃有效期结束才需要再次交费, 选择续订或是更改歌曲, 每个月仍需交纳彩铃设置费。

彩铃办没办市民不知情

9日, 记者随机采访了20名25岁至40岁使用这家通信公司手机卡业务的市民, 只有4名刚刚办理手机卡的市民确定自己有或者没有彩铃业务, 其余16人对自己的手机卡上的业务并不清楚。

“谁没事大老远跑到营业厅去查手机费明细? 基本都是按他们发的短信来, 有多少交多少。”市民邢先生在记者提醒后拨打电话确认

自己是否有彩铃业务, “客服说我这卡一个月的彩铃费是3块钱, 但我从来没设过彩铃, 这样算下来一年得白交36块钱。”

很多市民都是在记者提醒下, 致电客服询问自己手机办理了哪些业务。“我每个月手机费都要200多块钱, 所以多个三五块钱也很难注意到。”刘女士坦言, 为了几十块钱她肯定不会去找通信公司

理论, 而且这样不明不白的收费也不是第一次遇到了, 像“天气预报”短信、“生活小窍门”短信等刚开始“标榜”免费的短信, 到后来都变成了每月三五元的交费业务。她每次都是在朋友的提醒下才恍然大悟, 然后致电客服取消业务, 可每次打电话对方总能说出新的业务问她需不需要办理。与其说是气愤, 刘女士感觉更多的是无奈。

一条彩铃竟然花了15元

“前两天想换首歌当彩铃时, 一不小心花了12块钱。”在青岛一家留学服务中心工作的王女士说, 几天前她用手机定制了一条价格为3元钱的歌曲当做彩铃, 刚挂了电话, 她的手机连续收到了3条从该

通信客服中心发来的回复短信, 王女士以为是客服确认彩铃设置的步骤, 一连摁了三个“确定”, 刚“确定”完手机就开始自动下载起来, 她仔细一看才发现, 几条短信的默认选项是“下载歌曲到手机

上”和“赠送此铃声给朋友”几个收费选项。全部下载完毕后, 王女士一查话费才知道, 一共少了12元钱, 加上每个月的彩铃包月的3元钱, 这个月彩铃她就花去了15元钱。

记者手记

“多的是, 你不知道的事……”

通过这几天的采访, 作为记录者的我突然发现了许多从前并没有注意过的事, 简单的一个手机彩铃当中, 竟有如此多的猫腻。一位法官朋友说,

几年前, 一名市民曾为了通信公司3元钱的绑定业务收费起诉过, 但这起案件最终以双方调解告终, 面对垄断行业, 消费者永远都是弱者。

不管是“捆绑销售”, 还是“强制消费”, 这些都是不合法更不合理的, 消费者与通讯公司签订协议合同时, 我想不会有多少人能注意到里面的

具体内容, 即便注意到了合同内容, 对协议里的内容有异议, 也不愿意为了几十块钱去跑维权的马拉松。

采访结束“彩铃的故

事”, 记者突然想到一首流行歌曲, 歌词里唱到“多的是, 你不知道的事……”看来, 我们不知道的事, 真的有不少。

近视越治度数越深?

一眼镜店用保健器材冒充治疗器材

本报3月9日讯(记者 苑菲菲 通讯员 崔勇 安丰文) 市民王先生在台东一家眼疗中心为孩子定了一款视力矫正眼镜, 可一个月后再测时孩子的近视度数却加深了。原来所谓的眼疗设备, 是普通的保健辅助器材。

9日上午, 市民王先生来到威海路工商所投诉, 他上小学的孩子患有近视, 1月16日那天到台东一家眼疗中心咨询眼睛保健方面的知识。该店负责人陈某了解情况后说, 如果配置一个700元以上的眼镜可免费享受长期视力矫正, 并承诺能够康复。

王先生就花了789元按店方要求为孩子定做了一个眼镜, 并从当天下午开始视力

矫正。”王先生说, 此后每天下午2点他都带孩子进行视力矫正。一个月过后, 孩子却说视力没有改善, 而且做完矫正后都会头晕、恶心。王先生把孩子送到青岛眼科医院检查后发现, 孩子佩戴的眼镜材质和度数都有问题, 继续佩戴还会加重近视程度。

王先生带着检查结果找到眼疗中心要求退眼镜并赔偿损失, 但店主不同意。工商人员调查发现, 该眼疗中心只是一家普通的眼镜店, 根本不具有从事眼睛治疗或视力矫正的资格, 属于虚假宣传。最终, 眼镜店退回了王先生的789元钱, 其违法行为也将受到工商人员的处理。

傍名牌山寨机投诉居首

100余部商标侵权手机被查



本报3月9日讯(记者 苑菲菲 通讯员 贾文德 夏全胜) 黑屏、显示乱码、按键失灵……9日, 记者从李沧工商分局了解到, 去年李沧区手机类投诉高居投诉榜首, 其中以傍名牌

山寨手机为主。可因该类手机购物凭证上无具体品牌型号, 导致出现问题时消费者难以维权。

9日, 青岛工商局李沧分局执法人员在少山路段检查时发现, 少山路30号一手机销售处的柜台上摆放着各种“名牌”手机, 标有“NOKIA”、“Anycall”、“SonyEricsson”等标志, 可包装盒上却没有中文标注, 也没有厂名和厂址。工商人员要求查看相关进货凭证或说明来源, 当事人却提供不出来。

执法人员仔细辨别发现, 上述商品与正品诺基亚“NOKIA”、三星“Anycall”、“SonyEricsson”等品牌产品标志极为相似, 涉嫌侵犯商标注册专用权。执法人员依法查扣了侵权手机111部, 并对此案作进

一步调查。

据执法人员介绍, 2010年李沧区手机类投诉占总案件的30.4%, 高居投诉榜首, 投诉内容主要集中在手机自动关机、黑屏、显示乱码、通话时有杂音、按键失灵、经营者拒绝履行手机“三包”责任, 维修部门以“消费者使用不当、网络问题”为由拒绝提供包修服务等。而上述产生的问题, 傍名牌、假冒现象手机占大多数。

李沧工商分局经检大队执法人员表示, 一些经营者将品牌手机的个别字母更改为相似字母, 以此误导消费者。同时, 购物凭证上也只是注明“手机一台”, 没有具体品牌和型号, 这直接导致消费者在维权时出现困难, 只能吃哑巴亏。